

第一章 招标公告（适用于资格后审招标）

项目名称 宁波市海曙区东片区排水设施提质提效工程（一期） 标段名称 宁波市海曙区东片区排水设施提质提效工程（一期） 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宁波市海曙区东片区排水设施提质提效工程（一期） 已由 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宁波市海曙区东片区排水设施提质提效工程（一期）基本信息表，/ 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，项目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:100.00%，项目法人为 宁波市海曙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，招标人为 宁波市海曙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，招标代理机构为 宁波高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 宁波市海曙区东片区排水设施提质提效工程（一期） 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一是兴宁桥西涵洞南北两侧道路抬升，增设雨水口、截水沟等排水设施，并完成现状泵站设备更新升级；二是胜丰立交桥北、东、西三侧道路整体抬高，配套增设雨水口，配套安装一体式水泵，强化立交区域排水排涝能力；三是针对三市路立交桥下两处汛期外溢污水井改造；四是更换马园、高塘、高塘五村、翠柏片区老旧雨水泵站服役年限久、设备老化的水泵机组，项目概算静态总投资为 798.62 元。

本标段招标范围为 兴宁桥西涵洞、胜丰立交桥、三市路立交桥及马园、高塘、高塘五村、翠柏片区排水防涝提升改造工程，含道路抬升、排水设施改造、污水井整治、泵站设备更新等配套工程，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，相应概算投资约 687.62 元，计划工期 210 日历天。备注：/。

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☐是 ☒否

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

☐是 ☒否 /

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

☐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；

☐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，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，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/ 以上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资质，其他条件详见附件。

3.2 本次招标（☐接受 ☒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接受联合体投标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

- （1）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个；
 - （2）以_____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；
 - （3）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_____；
- _____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，登录“浙江省统一招标投标交易平台”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6-11-10 09:30:00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“浙江省统一招标投标交易平台”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。

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，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、样品等材料，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。开标网址：<https://ztb.zj.gov.cn/open-bid>。

5.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 / 上发布。

7. 行政监督部门

行政监督：海曙区水利局

地 址：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55号交通银行大厦

邮政编码：315000

电 话：0574-55882989

投诉受理部门：宁波市海曙区水利局

地 址：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55号交通银行大厦

电 话：0574-55882983

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宁波市海曙区水务设施管理中心



地 址： 浙江省/宁波市/海曙区中山东路55号

联 系 人： 臧老师

电 话： 0574-55881295

电子信箱： /

招标代理机构： 宁波高专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浙江省/宁波市/海曙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501室

联 系 人： 金工 许工

电 话： 0574-89017160

电 子 信 箱： 2451288485@qq.com

2026年10月

